中国新闻出版广电报
2025年5月22日 星期四
■主编：赵新乐 ■责编：朱丽娜
■版式：乔 磊 ■责校：吴 琪
■邮箱：banquanjianguan@163.com
■热线：(010)87622044

版权监管 周刊

微信公众号：版人版语

■特别关注

盗版侵蚀产值200亿元，微短剧版权保护箭在弦上，这场研讨会上，专家“支招”——

微短剧版权防火墙怎么筑？

□本报记者 朱丽娜 通讯员 亦婕

创新多元的叙事手法和表现形式使得微短剧凭借流量积累，成为推动内容产业变革的重要力量。然而，流量光环下，盗版侵权、内容雷同等问题日益凸显，按照业内人士的测算，微短剧盗版流量影响的产值可以达到200亿元。如何突破现有瓶颈，构建兼具版权保护与商业价值融合的可持续发展模式，是微短剧产业亟待解决的关键问题。

为维护微短剧行业版权秩序，构建行业良好生态，微短剧内容创新与版权保护研讨会日前在京召开。来自国家广播电视总局、中国电视艺术家协会、中国网络视听协会的专家及业界代表围绕微短剧行业发展现状、盗版问题治理及版权保护等核心议题展开深入研讨。

行业狂飙与版权之痛：盗版侵蚀下危机已现

微短剧以灵活的叙事节奏、精准的题材定位和多元的传播矩阵，迅速崛起为连接千行百业的新兴载体。国家广播电视总局网络视听节目管理司司长冯胜勇指出，微短剧作为新兴网络视听形态，兼具影视艺术基因与短视频传播特性，正以快节奏叙事、高密度信息、低成本制作优势快速崛起，但行业野蛮生长阶段积累的深层矛盾亟待化解，当前微短剧产业发展速度与版权保护不同步的失衡在《中国网络视听发展研究报告（2025）》数据中可见端倪。

中国社会科学院新闻与传播研究所党委副书记范承志介绍，根据《中国网络视听发展研究报告（2025）》最新数据，2024年我国微短剧市场规模已突破504.4亿元，用户渗透率达网民总数的52.4%。在这组亮眼数据背后，版权问题不容忽视。范承志表示，巨大流量背后存在着激烈利益博弈，不法分子通过盗版搬运获取不法收入，打击原创信心，侵蚀创作生态。希望行业同仁能集思广益，探寻版权保护制度性解法，推动微短剧行业可持续发展。”范承志说。

冯胜勇表示，微短剧版权保护首先是对版权保护形成共识，其次是司法渠道、学术界、平台企业等各方统筹联合。微短剧版权保护还需建立行政管理机制，形成行业自律，并具备对作品进行身份标识的技术手段。

产业端一边感受着行业发展火热，一边也感受到了侵权盗版的“寒冰”。红果短剧总编辑乐力表示，当前微短剧产业发展火热，在短短3年内产值已超500亿元，今年预计将超过800亿元。但盗版问题正引起行业共同关注。若盗版问题得不到遏制，未来治理将极为困难，呼吁业界快速遏制盗版。

乐力也提到了当下盗版产业链的运作路径：在传播渠道层面，视频平台的UGC智能合集实现全片搬运，二创剪辑通过技术手段规避版权监管，甚至出现PGC机构伪造授权文件上传盗版内容；在技术手段层面，搜索引擎为盗版网站提供流量入口，网盘与电商平台、社交平台形成传播闭环，部分盗版内容在被下架后仍可通过特定关键词检索获取……这些盗版乱象直接导致行业陷入“劣币驱逐良币”的恶性循环——优质内容团队因收益无法保障而减少投入，低质盗版内容反而占据传播渠道。

从创作生态视角来看，盗版问题已演变为行业生存危机。中国电视剧制作产业协会法务工作委员会秘书长阳子认为，因盗版导致的收益损失，迫使制作方压缩拍摄质量，创作环境的恶化，直接威胁着行业的可持续发展。

中国社会科学院新闻与传播研究所视听研究室主任、研究员冷凇也在会上呼吁，要通过政企学多方联动的普法行动，帮助创作者明晰权益边界，建立量化惩戒标准。特别是要强化原创者的第一责任人意识。

技术赋能与制度突破：构建多维治理体系

微短剧的爆发式增长离不开技术赋能与市场驱动，但行业要实现从“野蛮生长”到“精耕细作”的转型，必须将版权保护纳入法治化、规范化轨道。

中国传媒大学文化产业管理学院法律系主任、文化法治研究中心主任郑宁从行业特性出发，指出微短剧版权保护的特殊困境：相较于传统影视剧，微短剧生命周期普遍不足3个月，盗版资源往往在上线黄金期出现，导致版权方尚未收回成本即遭遇市场掠夺。红果短剧监测数据显示，头部剧集上线72小时内必现盗版，单部剧司法诉讼赔偿金额普遍低于5万元，而诉讼周期长达6—18个月。这种“维权成本高、侵权代价低”的畸形生态，使得行业创新动能遭受根本性打击。

面对发展困局，法律制度创新亟待突破现有框架。中国人民大学新闻学院视听传播系副主任、副教授何天平建议建立“微短剧版权快速通道”，将确权周期从30天压缩至72小时，诉讼赔偿标准从“损失填平”转向“惩罚性赔偿”。中国网络视听协会副主席、北京师范大学教授、长江学者胡智锋提出“抓大放小”的治理策略，对单部剧传播量超10万次、非法所得超50万元的重案要案实行“顶格处罚”，形成行业震慑。西安交通大学新闻与新媒体学院院长、央视融发中心原主任汪文斌则强调需平衡专业创作与全民创作，建议设立“微短剧创作豁免清单”，对非商业性二次创作给予合理使用空间，避免过度监管抑制创新活力。

在具体治理路径上，中国网络视听协会副会长魏党军提出“著作权人主导的综合治理”理念，强调通过区块链技术实现作品播放前的确权登记，建立科学的判罚标准，以作品制作成本和现金价值为基础确定侵权责任。

此外，郑宁还提到重塑利益分配格局的重要性。她建议，在短剧生命周期较短的情况下，可以探索新的商业模式，如热播期后降价或采取其他方式，以形成长远效应，让生态更加多样化、健康化。同时，她也呼吁相关管理部门可以将微短剧盗版行为纳入相关专项行动中，形成威慑力，推动全社会形成重视微短剧版权保护的观念和文化。

值得关注的是，近日在国家版权局、工业和信息化部、公安部、国家互联网信息办公室四部门联合启动打击网络侵权盗版“剑网2025”专项行动中，也将规范微短剧版权秩序作为了重点任务。

北京大学副研究员、融媒体中心音视频办公室主任吕帆则建议，可通过联盟组织发挥行业自律，并推动建构微短剧版权管理交易平台。

记者也观察到，近年来，政府、平台、学者、从业人员等相关各方加大了对微短剧版权保护的决心和力度，行业各方对版权保护已经达成共识，行业自治机制正在发挥关键作用。中国网络视听协会已牵头成立微短剧版权保护联盟，制定《微短剧版权使用规范》，建立黑白名单制度，对重复侵权平台实施“三次下架、永久禁入”的惩戒机制。红果短剧联合20余家平台企业建立“版权共享池”，通过统一授权、分账结算模式，降低中小创作者维权成本；2024年11月29日，中国版权协会成立微短剧工作委员会，该委员会与20家发起单位，向微短剧行业从业者发出《关于维护微短剧行业版权秩序、推动微短剧行业健康发展的倡议》。

技术治理也已成为破局的关键支点。中国传媒大学教授、博士生导师刘俊提出“前端防御+后端追责”的双重技术解决方案：在创作确权环节，利用区块链技术实现“创作即确权”，将剧本创意、分镜头脚本、成片素材等全流程上链，形成不可篡改的数字指纹；在传播监测环节，部署AI内容识别系统，通过视频指纹比对、数字水印追踪等技术，实现盗版内容分钟级发现、小时级下架。

乐力透露，红果短剧已建立300人技术团队，开发智能监测平台，2025年一季度拦截盗版链接12万条，下架违规内容8.7万条。“我们今年将加大司法诉讼力度，对盗版问题零容忍，侵权必究。同时也期待通过主管部门的有效管理行业自律，遏制住盗版内容的势头，引导用户养成看正版的习惯。”乐力说。

内容创新与价值赋能：版权保护需与时俱进

在版权保护基础上，内容创新成为行业升级与“破圈”的核心驱动力。“没有健全的版权保护体系，文化创意产业就无法实现可持续发展，当前中国视听产业要实现高质量发展，应当将版权保护与IP生态开发作为核心战略，让版权保护成为驱动微短剧创新发展的引擎，推动行业从短期流量变现转向长期价值创造。”中国社会科学院新闻与传播研究所所长胡正荣说道。

为了推动微短剧健康繁荣发展，提升品质，国家广播电视总局一手抓规范管理、一手抓创作提升，启动了“跟着微短剧去旅行”等一批创作计划，聚焦创作方向，加强创作生态引领，旨在更多细分领域，打造一批思想精深、艺术精湛、制作精良，具有引领作用和创新价值的优质微短剧。同时也将微短剧这一网络视听节目类型纳入“中国梦 新征程”原创网络视听节目征集展播活动等多项推优活动评选范围。

中央戏剧学院电影电视系主任、教授、博士研究生导师高雄杰在《长安十二时辰》微短剧改编实践中，通过每集3分钟呈现历史切片，既保持悬疑节奏，又传递传统文化，验证了“快节奏叙事+深价值内核”的创作范式。这种创作实践印证了“优质IP生态化开发”理念，即从单部剧集向系列化、跨媒介开发延伸，形成长尾价值。

跨界融合也正在开辟新发展模式。青年演员、山东省政协委员、中国电视艺术家协会理事侯京健参与制作的普法微短剧《民法典小剧场》，通过“剧情+律师解读”模式，在短视频平台获得超5亿播放量，带动法律咨询服务增长达300%。抖音平台数据也显示，2025年一季度文旅类微短剧带动景区客流量增长47%，科普类内容使相关知识搜索量提升3倍。

“由于微短剧的创作主体和形态已经发生变化，因此版权保护标准、内容质量标准以及内容创新标准也应相应调整，以适应这一新兴领域的发展需求。”汪文斌说。

■背景链接

从国家版权局等部门将微短剧纳入“剑网2025”专项行动重点整治领域，到行业协会密集发布版权保护倡议并成立专项维权机构；从《微短剧管理办法》等政策法规的加速制定，到司法系统对“换皮盗版”“非法搬运”等侵权行为的严厉打击，中国微短剧行业正构建起“行政监管—行业自律—司法保障—技术赋能”的四维治理体系。这一系列组合拳不仅彰显了行业上下对于版权保护的决心，更标志着微短剧产业从“流量狂欢”向“质量深耕”的转型迈入实质性阶段，为文化创意产业高质量发展注入法治新动能。

管理部门重点规范微短剧版权秩序

4月2日，在《中国打击侵权假冒工作年度报告（2024）》新闻发布会上，中宣部版权管理局相关负责人称，微短剧因优势受观众喜爱，涌现诸多优秀作品，成为网络视听行业创新发展新力量，但版权问题突出，如侵权盗版频发、出海维权难等，国家版权局将加大该领域版权保护，现行《著作权法》完善视听作品著作权归属，正推进相关配套法规修改以明确视听作品定义和分类。

近日，国家版权局、工业和信息化部、公安部、国家互联网信息办公室四部门联合启动打击网络侵权盗版“剑网2025”专项行动，此次行动以视听作品版权整治为重点，加强对电影、电视剧、微短剧、短视频的版权保护，重点打击非法搬运、传播、售卖视听作品的侵权行为，加强对网站平台帮助侵权治理，为网络视听产业健康发展提供良好版权保障。

行业协会聚焦微短剧版权保护问题

行业协会在微短剧版权保护中扮演着重要角色。2024年11月，中国版权协会微短剧工作委员会成立仪式在第八届中国网络版权保护与发展大会“微短剧行业版权保护与发展”专题研讨会上举行。会上，微短剧工作委员会向行业从业者发出《关于维护微短剧行业版权秩序、推动微短剧行业健康发展的倡议》，从提升版权法律意识、贯彻主管部门要求、建立健全版权制度、强化行业协同联动、畅通授权使用渠道等多个方面，为微短剧版权保护指明了方向。

2025年4月18日，中国版权协会又宣布成立了微短剧工作委员会维权中心，进一步强化版权保护的力度。

此外，2024年7月，中国网络视听节目服务协会针对微短剧行业存在的版权问题，发布了《微短剧版权保护倡议书》，旨在为创作者提供健康有益的创作环境，推动微短剧产业高质量发展。

相关政策法规相继出台

近年来，我国相继出台了一系列微短剧相关政策法规，为微短剧行业的规范发展提供了政策保障。2024年2月5日，国家广播电视总局办公厅印发《关于进一步统筹发展和安全促进网络微短剧行业健康繁荣发展的通知》，为微短剧行业的发展提供了宏观指导。

2025年1月4日，国家广播电视总局办公厅印发《关于实施“微短剧+”行动计划赋能千行百业的通知》，进一步拓展了微短剧的应用领域。

2025年1月3日至4日，2025年全国广播电视工作会议召开，会议对2025年广播电视和网络视听重点工作作出部署，其中包括全面提升网络视听领域治理能力，完善节目类视听内容管理，制定《微短剧管理办法》，在繁荣发展和规范管理并举上下功夫。

本版图片均为资料图片